

114年4月17日

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新聞資料

■114年4月21日14時30分■記者□乾稿

□嫌犯■贓證物■照片■影帶

刑事局重磅瓦解跨幫派詐欺集團

- 一、偵辦單位：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宿股)、刑事警察局北部詐欺偵查中心(偵查第七大隊)、桃園市政府警察局桃園分局、楊梅分局、新竹市警察局第二分局。
- 二、查獲時間：114年1月13日、3月26日。
- 三、查獲地點：新北市、桃園市、新竹縣、新竹市及苗栗縣等地。
- 四、查獲嫌犯：邱○○(88年次、男)等18人。
- 五、查獲贓證物：扣得保時捷車輛1部、犯案用手機9支及不法所得新臺幣(以下同)10萬餘元等贓證物。
- 六、案情摘要：

刑事警察局北部詐欺偵查中心(偵七大隊)分析被害人報案資料，查知詐騙集團假冒財經專家黃○照及名人黃○勳等名義噱頭，先以「投資賺錢」為由引誘被害人加入LINE好友，並誑稱保證獲利、穩賺不賠及分享飆股投資標的，進而要求被害人至假投資網站「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申請帳號；後依詐騙團指示將款項匯入指定的人頭帳戶或以面交方式交付該公司之假冒員工。於去(113)年間造成多名民眾受害，損失金額達約6千萬餘萬元。

案經本局偵查第七大隊報請桃園地方檢察署宿股檢察官指揮偵辦，並與桃園市政府警察局桃園分局、楊梅分局及新竹市警察局第二分局共組專案小組，分析相關資料及追查，發現該假投資詐騙集團係由新竹某幫派出資與另一幫派共同籌組，為圖逃避刑責，吸收未成年少年當車手，經專案小組鏗而不捨

追查，鎖定犯罪組織核心成員，自 114 年 1 月起，發動數波搜索拘提行動，共查獲邱姓犯嫌等 18 名到案，成功瓦解該詐欺集團，並查扣上述相關不法證物；全案依組織犯罪防制條例、刑法加重詐欺罪、洗錢防制法等罪移送桃園地檢署偵辦，邱姓主嫌等 7 名裁定羈押。

為全面清查詐欺犯罪鏈，強力打擊詐欺與洗錢犯罪網絡，展現檢警掃蕩黑幫之決心，將持續溯源高層次詐欺產業鏈。刑事警察局呼籲民眾提高警覺，慎防詐騙，如發現可疑金融交易或遭遇詐欺，可撥打 165 反詐騙諮詢專線或前往鄰近派出所進行查證，以保障自身財產安全並全民檢舉捉車手獎五萬，協力遏阻詐欺危害。